

附件7 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

主管部门：中共高邑县委办

单位金额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预算数（调整后）	执行数（至2021年底）	结余交回财政数	自评得分	自评结果应用意见
1	办公费	中共高邑县委办	35	35		94	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
2	县委大型会议和活动	中共高邑县委办	12	12		95	保障县委各种会议的会务工作正常运行
3	密码机要费用	中共高邑县委办	11	11		96	保障机要保密工作顺利进行
4	社情民意经费	中共高邑县委办	9.4243	9.4243		95	维护社会稳定，促进经济增长
5	督查室经费	中共高邑县委办	3	3		94	督查室工作顺利进行
6	拨付高邑年鉴出版费用	中共高邑县委办	18	18		96	保障高邑年鉴出版印刷工作顺利进行
7	国安办经费	中共高邑县委办	35	35		94	保障国安工作正常运行
8	地方志人员经费	中共高邑县委办	10.8	10.8		95	组织指导、督促检查全县地方志工作
9	拨付赵忠毅公诗文集费用	中共高邑县委办	26.39	26.39		96	保障赵忠毅公诗文集印刷工作顺利
10	省委巡视期间费用	中共高邑县委办	38	38		95	保障省委巡视期间各项工作正常运行

